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长兴地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：JG2025-4714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(主)中建四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;(成)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(主)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;(成)中建五局南方建设发展有限公司;(成)上海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;(成)广州合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3	(主)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;(成)广东省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	通过	/
4	(主)中建六局第八建设有限公司;(成)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/

公示时间：2025年11月1日00时00分至2025年11月4日00时00分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智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雷小飞

联系电话：13276961728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和造价管理中心

联系电话：020-36897092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公益大道39号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智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31日

